

# 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

中国人民大学语言文学系文学史教研室編

· 1 9 6 3 ·

# 中国現代短篇小說选

中国人民大学語言文学系文学史教研室編

1963年·北京

校內使用

中国现代短篇小说选

1963年8月印刷

352,000字 1—500册

統一書号: 10011·24

定价(4): 1.38元

## 目 次

狂人日記·····	魯 迅( 1 )
阿Q正傳·····	魯 迅( 10 )
傷逝·····	魯 迅( 42 )
潘先生在難中·····	叶聖陶( 58 )
為奴隸的母親·····	柔 石( 74 )
春蚕·····	茅 盾( 95 )
華威先生·····	張天翼( 114 )
老烟的故事·····	沙 汀( 121 )
小二黑結婚·····	趙樹理( 133 )
我的兩家房東·····	康 濯( 147 )
無敵三勇士·····	劉白羽( 165 )
吳召兒·····	孫 犁( 176 )
黃文元同志·····	巴 金( 185 )
黎明的河邊·····	峻 青( 220 )
黨費·····	王願堅( 249 )
三年早知道·····	馬 峰( 258 )
新結識的伙伴·····	王汝石( 276 )
靜靜的產院·····	茹志鵲( 288 )
耕云記·····	李 淮( 306 )
在山区收購站·····	駱賓基( 334 )
張滿貞·····	周立波( 359 )

野牛寨·····	艾 蕪(367)
酒·····	管 樺(386)
長長的流水·····	刘 眞(396)
馬·····	海 默(414)
編选后記·····	(434)

# 狂人日記

魯迅

某君昆仲，今隱其名，皆余昔日在中學校時良友；分隔多年，消息漸闕。日前偶聞其一大病；迺歸故鄉，迂道往訪，則僅晤一人，言病者其弟也。勞君遠道來視，然已早愈，赴某地候補矣。因大笑，出示日記二冊，謂可見當日病狀，不妨獻諸舊友。持歸閱一過，知所患蓋“迫害狂”之類。語頗錯雜無倫次，又多荒唐之言；亦不著月日，惟墨色字体不一，知非一時所書。間亦有略具聯絡者，今撮錄一篇，以供醫家研究，記中語誤，一字不易；惟人名雖皆村人，不為世間所知，無關大体，然亦悉易去。至于書名，則本人愈後所題，不復改也。七年四月二日識。

—

今天晚上，很好的月光。

我不見他，已是三十多年，今天見了，精神分外爽快。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，全是發昏；然而須十分小心。不然，那趙家的狗，何以看我兩眼呢？

我怕得有理。

二

今天全沒月光，我知道不妙。早上小心出門，趙貴翁的眼色便

怪；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还有七八个人，交头接耳的議論我。又怕我看見。一路上的人，都是如此。其中最凶的一个人，張着嘴，对我笑了一笑；我便从头直冷到脚跟，曉得他們布置，都已妥当了。

我可不怕，仍旧走我的路。前面一伙小孩子，也在那里議論我；眼色也同赵貴翁一样，臉色也都鉄青。我想我同小孩子有什么讎，他也这样。忍不住大声說，“你告訴我！”他們可就跑了。

我想：我同赵貴翁有什么讎，同路上的人又有什么讎；只有廿年以前，把古久先生的陈年流水簿子，踹了一脚，古久先生很不高兴。赵貴翁虽然不認識他，一定也听到风声，代抱不平；約定路上的人，同我作冤对。但是小孩子呢？那时候，他們还没有出世，何以今天也睜着怪眼睛，似乎怕我，似乎想害我。这真教我怕，教我納罕而且伤心。

我明白了。这是他們娘老子教的！

### 三

晚上总是睡不着。凡事須得研究，才会明白。

他們——也有給知县打枷过的，也有給紳士掌过嘴的，也有衙役占了他妻子的，也有老子娘被債主逼死的；他們那时候的臉色，全沒有昨天这么怕，也沒有这么凶。

最奇怪的是昨天街上的那个女人，打他儿子，嘴里說道，“老子呀！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气！”他眼睛却看着我。我出了一惊，遮掩不住；那青面獠牙的一伙人，便都哄笑起来。陈老五赶上前，硬把我拖回家中了。

拖我回家。家里的人都装作不認識我；他們的眼色，也全同別人一样。进了书房，便反扣上門，宛然是关了一只鷄鴨。这一件事，越教我猜不出底細。

前几天，狼子村的佃戶来告荒，对我大哥說，他們村里的一个大恶人，給大家打死了；几个人便挖出他的心肝来，用油煎炒了吃，

可以壯壯胆子。我插了一句嘴，佃戶和大哥便都看我几眼。今天才曉得他們的眼光，全同外面的那伙人一模一樣。

想起來，我從頂上直冷到腳跟。

他們會吃人，就未必不會吃我。

你看那女人“咬你几口”的話，和一伙青面獠牙人的笑，和前天佃戶的話，明明是暗號。我看出他話中全是毒，笑中全是刀，他們的牙齒，全是白厲厲的排着，這就是吃人的傢伙。

照我自己想，雖然不是惡人，自從踹了古家的籬子，可就難說了。他們似乎別有心思，我全猜不出。況且他們一翻臉，便說人是惡人。我還記得大哥教我做論，無論怎樣好人，翻他几句，他便打上几个圈；原諒坏人几句，他便說“翻天妙手，與眾不同。”我那里猜得到他們的心思，究竟怎樣；況且是要吃的時候。

凡事總須研究，才會明白。古來時常吃人，我也還記得，可是不甚清楚。我翻開歷史一查，這歷史沒有年代，歪歪斜斜的每頁上都寫着“仁義道德”几个字。我橫豎睡不着，仔細看了半夜，才從字縫里看出字來，滿本都寫着兩個字是“吃人”！

書上寫着這許多字，佃戶說了這許多話，却都笑吟吟的睜着怪眼睛看我。

我也是人，他們想要吃我了！

#### 四

早上，我靜坐了一會。陳老五送進飯來，一碗菜，一碗蒸魚；這魚的眼睛，白而且硬，張着嘴，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樣。吃了几筷，滑溜溜的不知是魚是人，便把他兇肚連腸的吐出。

我說“老五，對大哥說，我悶得慌，想到園里走走。”老五不答應，走了，停一會，可就來開了門。

我也不動，研究他們如何擺布我；知道他們一定不肯放鬆。果然！我大哥引了一個老头子，慢慢走來；他滿眼凶光，怕我看出，只



是低头向着地，从眼鏡横边暗暗看我。大哥說，“今天你仿佛很好。”我說“是的。”大哥說，“今天請何先生来，給你診一診。”我說“可以！”其实我岂不知道这老头子是劊子手扮的！无非借了看脉这名目，揣一揣肥瘠；因这功劳，也分一片肉吃。我也不怕；虽然不吃人，胆子却比他們还壯。伸出两个拳头，看他如何下手。老头子坐着，閉了眼睛，摸了好一会，呆了好一会；便張开他鬼眼睛說，“不要乱想。靜靜的养几天，就好了。”

不要乱想，靜靜的养！养肥了，他們是自然可以多吃；我有什么好处，怎么会“好了”？他們这群人，又想吃人，又是鬼鬼祟祟，想法子遮掩，不敢直捷下手，真要令我笑死。我忍不住，便放声大笑起来，十分快活。自己曉得这笑声里面，有的是义勇和正气。老头子和大哥，都失了色，被我这勇气正气鎮压住了。

但是我有勇气，他們便越想吃我，沾光一点这勇气。老头子跨出門，走不多远，便低声对大哥說道，“赶紧吃罢！”大哥点点头。原来也有你！这一件大发見，虽似意外，也在意中；合伙吃我的人，便是我的哥哥！

吃人的是我哥哥！

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我自己被人吃了，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！

## 五

这几天是退一步想：假使那老头子不是劊子手扮的，真是医生，也仍然是吃人的人。他們的祖師李时珍做的“本草什么”上，明明写着人肉可以煎吃；他还能說自己不吃人么？

至于我家大哥，也毫不冤枉他。他对我讲书的时候，亲口說过可以“易子而食”；又一回偶然議論起一个不好的人，他便說不但該杀，还当“食肉寝皮”。我那时年紀还小，心跳了好半天。前天狼子村佃戶來說吃心肝的事，他也毫不奇怪，不住的点头。可見心思是同

从前一样狠。既然可以“易子而食”，便什么都易得，什么人都吃得。我从前单听他讲道理，也胡涂过去；现在晓得他讲道理的时候，不但唇边还抹着人油，而且心里满装着吃人的意思。

## 六

黑漆漆的，不知是日是夜。赵家的狗又叫起来了。  
狮子似的凶心，兔子的怯弱，狐狸的狡猾，……

## 七

我晓得他们的方法，直捷杀了，是不肯的，而且也不敢，怕有祸祟。所以他们大家连络，布满了罗网，逼我自戕。试看前几天街上男女的样子，和这几天我大哥的作为，便足可悟出八九分了。最好是解下腰带，挂在梁上，自己紧紧勒死；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，又偿了心愿，自然都欢天喜地的发出一种呜呜咽咽的笑声。否则惊吓忧愁死了，虽则略瘦，也还可以首肯几下。

他们是只会吃死肉的！——记得什么书上说，有一种东西，叫“海乙那”的，眼光和样子都很难看；时常吃死肉，连极大的骨头，都细细嚼烂，咽下肚子去，想起来也教人害怕。“海乙那”是狼的亲眷，狼是狗的本家。前天赵家的狗，看我几眼，可见他也同谋，早已接洽。老头子眼看着地，岂能瞒得我过。

最可怜的是我的大哥，他也是人，何以毫不害怕；而且合伙吃我呢？还是历来惯了，不以为非呢？还是丧了良心，明知故犯呢？

我诅咒吃人的人，先从他起头；要劝转吃人的人，也先从他下手。

## 八

其实这种道理，到了现在，他们也该早已懂得，……

忽然来了一个人；年纪不过二十左右，相貌是不很看得清楚，满面笑容，对我点头，他的笑也不像真笑。我便问他，“吃人的事，对么？”他仍然笑着说，“不是荒年，怎么会吃人。”我立刻就晓得，他也是一伙，喜欢吃人的；便自勇气百倍，偏要问他。

“对么？”

“这等事问他甚么。你真会……说笑话。……今天天气很好。”

天气是好，月色也很亮了。可是我要问他，“对么？”

他不以为然了。含含糊糊的答道，“不……”

“不对？他们何以竟吃？！”

“没有的事……”

“没有的事？狼子村现吃；还有书上都写着，通红斩新！”

他便变了脸，铁一般青。睁着眼说，“有许有的，这是从来如此……”

“从来如此，便对么？”

“我不同你讲这些道理；总之你不该说，你说便是你错！”

我直跳起来，张开眼，这人便不见了。全身出了一大片汗。他的年纪，比我大哥小得远，居然也是一伙；这一定是他娘老子先教的。还怕已经教给他儿子了；所以连小孩子，也都恶狠狠的看我。

## 九

自己想吃人，又怕被别人吃了，都用着疑心极深的眼光，面面相觑。……

去了这心思，放心做事走路吃饭睡觉，何等舒服。这只是一条门槛，一个关头。他们可是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师生仇敌和各不相識

的人，都結成一伙，互相勸勉，互相牽掣，死也不肯跨過這一步。

## 十

大清早，去尋我大哥；他立在堂門外看天，我便走到他背后，攔住門，格外沈靜，格外和氣的對他說，

“大哥，我有話告訴你。”

“你說就是，”他趕緊回過臉來，點點頭。

“我只有幾句話，可是說不出來。大哥，大約當初野蠻的人，都吃過一點人。後來因為心思不同，有的不吃人了，一味要好，便變了人，變了真的人。有的却還吃，——也同蟲子一樣，有的變了魚鳥猴子，一直變到人。有的不要好，至今還是蟲子。這吃人的人比不吃人的人，何等慚愧。怕比蟲子的慚愧猴子，還差得很遠很遠。

易牙蒸了他兒子，給桀紂吃，還是一直從前的事。誰曉得從盤古開辟天地以後，一直吃到易牙的兒子；從易牙的兒子，一直吃到徐錫林；從徐錫林，又一直吃到狼子村捉住的人。去年城里殺了犯人，還有一個生癆病的人，用饅頭蘸血舐。

他們要吃我，你一個人，原也无法可想；然而又何必去入伙。吃人的人，什麼事做不出；他們會吃我，也會吃你，一伙里面，也會自吃。但只要轉一步，只要立刻改了，也就人人太平。雖然從來如此，我們今天也可以格外要好，說是不能！大哥，我相信你能說，前天佃戶要減租，你說過不能。”

當初，他還只是冷笑，隨後眼光便凶狠起來，一到說破他們的隱情，那就滿臉都變成青色了。大門外立着一伙人，趙貴翁和他的狗，也在里面，都探頭探腦的挨進來。有的是看不出面貌，似乎用布蒙着；有的是仍舊青面獠牙，抿着嘴笑。我認識他們是一伙，都是吃人的人。可是也曉得他們心思很不一樣，一種是以為從來如此，應該吃的；一種是知道不該吃，可是仍然要吃，又怕別人說破他，所以听了我的話，越發氣憤不過，可是抿着嘴冷笑。

这时候，大哥也忽然显出凶相，高声喝道，

“都出去！疯子有什么好看！”

这时候，我又懂得一件他們的巧妙了。他們豈但不肯改，而且早已布置；預备下一个疯子的名目罩上我。将来吃了，不但太平无事，怕还会有人見情。佃戶說的大家吃了一个恶人，正是这方法。这是他們的老譜：

陈老五也气憤憤的直走进来。如何按得住我的口，我偏要对这伙人说，

“你們可以改了，从真心改起！要曉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，活在世上。

你們要不改，自己也会吃尽。即使生得多，也会給真的人除灭了，同猎人打完狼子一样！——同虫子一样！”

那一伙人，都被陈老五赶走了。大哥也不知那里去了。陈老五劝我回屋子里去。屋里面全是黑沈沈的。橫梁和椽子都在头上发抖；抖了一会，就大起来，堆在我身上。

万分沉重，动弹不得；他的意思是要我死。我曉得他的沉重是假的，便掙扎出来，出了一身汗。可是偏要说，

“你們立刻改了，从真心改起！你們要曉得将来是容不得吃人的人，……”

## 十一

太阳也不出，門也不开，日日是兩頓飯。

我捏起筷子，便想起我大哥；曉得妹子死掉的緣故，也全在他。那时我妹子才五岁，可愛可怜的样子，还在眼前。母亲哭个不停，他却劝母亲不要哭；大約因为自己吃了，哭起来不免有点过意不去。如果还能过意不去，……

妹子是被大哥吃了，母亲知道沒有，我可不得而知。

母亲想也知道；不过哭的时候，却并没有說明，大約也以为应

当的了。記得我四五岁时，坐在堂前乘涼，大哥說爹娘生病，做儿子的須割下一片肉来，煮熟了請他吃，才算好人；母亲也沒有說不行。一片吃得，整个的自然也吃得。但是那天的哭法，現在想起来，实在还教人伤心，这真是奇极的事！

## 十二

不能想了。

四千年来时吃人的地方，今天才明白，我也在其中混了多年；大哥正管着家务，妹子恰恰死了，他未必不和在飯菜里，暗暗給我們吃。

我未必无意之中，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，現在也輪到我自己，……

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我，当初虽然不知道，現在明白，难見真的人！

## 十三

沒有吃过人的孩子，或者还有？

救救孩子……

一九一八年四月。

（选自《魯迅全集》第一卷，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）

# 阿 Q 正 傳

魯 迅

## 第一章 序

我要給阿 Q 做正傳，已經不止一兩年了。但一面要做，一面又往回想，這足見我不是一个“立言”的人，因为从来不朽之筆，須傳不朽之人，于是人以文傳，文以人傳——究竟誰靠誰傳，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，而終於歸結到傳阿 Q，仿佛思想里有鬼似的。

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，才下筆，便感到万分的困難了。第一是文章的名目。孔子曰，“名不正則言不順”。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。傳的名目很繁多：列傳，自傳，內傳，外傳，別傳，家傳，小傳……，而可惜都不合。“列傳”么，這一篇并非和許多闊人排在“正史”里；“自傳”么，我又并非就是阿 Q。說是“外傳”，“內傳”在那裏呢？倘用“內傳”，阿 Q 又決不是神仙。“別傳”呢，阿 Q 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“本傳”——雖說英國正史上并无《博徒列傳》，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《博徒別傳》這一部書，但文豪則可，在我輩却不可的。其次是“家傳”，則我既不知與阿 Q 是否同宗，也未嘗受他子孫的拜託；或“小傳”，則阿 Q 又更無別的“大傳”了。總而言之，這一篇也便是“本傳”，但從我的文章着想，因為文体卑下，是“引車賣漿者流”所用的話，所以不敢僭稱，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“閑話休題言歸正傳”這一句套話里，取出“正傳”兩個字來，作為名目，即使與古人所撰《書法正傳》的“正傳”字面上很相混，也顧不得了。

第二，立傳的通例，開首大抵該是“某，字某，某地人也”，而我并不知道阿Q姓什麼。有一回，他似乎是姓趙，但第二日便模糊了。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，鑼聲鏗鏘的報到村里來，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，便手舞足蹈的說，這于他也很光采，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，細細的排起來他还比秀才長三輩呢。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。那知道第二天，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；太爺一見，滿臉濺朱，喝道：

“阿Q，你這渾小子！你說我是你的本家么？”

阿Q不開口。

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，搶進幾步說：“你敢胡說！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？你姓趙么？”

阿Q不開口，想往後退了；趙太爺跳過去，給了他一個嘴巴。

“你怎麼會姓趙！——你那裡配姓趙！”

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係姓趙，只用手摸着左頰，和地保退出去了；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番，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。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，自己去招打；他人約未必姓趙，即使真姓趙，有趙太爺在這裏，也不該如此胡說的。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，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。

第三，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。他活着的時候，人都叫他阿Quei，死了以後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uei了，那裏還會有“著之竹帛”的事。若論“著之竹帛”，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，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。我曾經仔細想：阿Quei，阿桂還是阿貴呢？倘使他名叫月亭，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，那一定是阿桂了。而他既沒有號——也許有號，只是沒有人知道他，——又未嘗散過生日征文的帖子；寫作阿桂，是武斷的。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名叫阿富，那一定是阿貴了；而他又只是一個人；寫作阿貴，也沒有佐証的。其餘音Quei的偏僻字樣，更加湊不上了。先前，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，誰料博雅如此公，竟也茫然，但據結論說，是因為陳獨秀辦了《新青年》提倡洋字，所以國粹淪亡，無可查考



了。我的最后的手段，只有托一个同乡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，八个月之后才有回信，說案卷里并无与阿Q uei的声音相近的人。我虽不知道是真没有，还是没有查，然而也再没有别的方法了。生怕注音字母还未通行，只好用了“洋字”，照英国流行的拼法写他为阿Q uei，略作阿Q。这近于盲从《新青年》，自己也很抱歉，但茂才公尚且不知，我还有什么好办法呢。

第四，是阿Q的籍贯了。倘他姓赵，则据现在号称郡望的老例，可以照《郡名百家姓》上的注解，说是“隴西天水人也”，但可惜这姓是不甚可靠的，因此籍贯也就有些决不定。他虽然多住未庄，然而也常常宿在别处，不能说是未庄人，即使说是“未庄人也”，也仍然有乖史法的。

我所聊以自慰的，是还有一个“阿”字非常正确，絕无附会假借的缺点，頗可以就正于通人。至于其余，却都非浅学所能穿凿，只希望有“历史癖与考据癖”的胡适之先生的門人們，将来或者能够寻出許多新端緒来，但是我这“阿Q正傳”到那时却又怕早經消灭了。

以上可以算是序。

## 第二章 优胜記略

阿Q不独是姓名籍贯有些渺茫，連他先前的“行狀”也渺茫。因为未庄的人們之于阿Q，只要他帮忙，只拿他玩笑，从来沒有留心他的“行狀”的。而阿Q自己也不說，独有和別人口角的时候，問或瞪着眼睛道：

“我們先前——比你闊的多啦！你算是什么东西！”

阿Q沒有家，住在未庄的土谷祠里；也沒有固定的职业，只给人家做短工，割麦便割麦，舂米便舂米，撑船便撑船。工作略长久时，他也或住在临时主人的家里，但一完就走了。所以，人們忙碌的时候，也还記起阿Q来，然而記起的是做工，并不是“行狀”；一閑空，連阿Q都早忘却，更不必說“行狀”了。只是有一回，有一个老头